

#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鲁人社字〔2023〕49号

##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优化职称自主评聘单位管理服务有关事项 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各高等院校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优化职称自主评聘单位管理服务，提升职称自主评聘水平，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〔2022〕60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决定对全省自主评聘单位职称系列（专业）实行目录清单管理，启用职称自主评聘电子证书。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职称系列（专业）目录清单管理

自主评聘单位应结合本单位事业发展需要和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实际，在国家职称系列内设置自主评聘的职称系列（专业），